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自願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由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悉，有社交媒體平台上指稱本公司已推出名為「珠江船務」的手機應用程式(「欺詐手機應用程式」)，其包含若干投資產品，並涉及未經授權使用本公司的信息、商標、公司資料和本公司已披露的信息，以向欺詐手機應用程式的使用者索取款項及個人信息。

本公司謹此澄清：

- (i) 本公司沒有開發有關投資產品的欺詐手機應用程式，也沒有授權任何第三方開發有關投資產品的欺詐手機應用程式；
- (ii) 本公司沒有向公眾推出、宣傳或營銷任何此類投資產品；及
- (iii) 本公司在欺詐手機應用程式的運營或維護方面沒有任何關係、從屬關係，也沒有擔當任何角色。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向當地有關部門報告此事，並將密切關注事態發展。本公司亦已考慮採取進一步法律行動及尋求其認為合適的其他可用法律補救措施，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謹此提醒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審慎行事，切勿依賴任何未經授權及非官方的網站、社交媒體平台或未經證實的消息來源。

承董事會命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美琪
公司秘書

香港，2023年4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廣輝先生、周軍先生及劉武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鍾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鄒秉星先生及陳仲尼先生。